

北京化工大学数理学院

2020 年推荐免试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办法

根据教育部、北京教育考试院有关文件和《北京化工大学 2020 年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章程》的要求，数理学院制定 2020 年推荐免试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办法如下：

一. 组织管理

数理学院成立推荐免试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负责根据国家和学校的招生政策和要求，制定本学院的分专业招生规模、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和本学院推荐免试研究生招生复试的具体组织工作。

二. 招生专业

我院 2020 年推荐免试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所列学科、专业或领域均招收推免生。

三. 复试安排

1. 学院推荐免试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小组从“推免服务系统”中择优挑选符合条件的考生参加复试。

2. 报名

(1) 预报名：推荐免试研究生可于 9 月 28 日前通过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院研究生“推免预报名系统”对我院相关专业提出申请。网址：<http://graduate.buct.edu.cn/zsgz/zsxt/index.htm>

(2) 报名：申请人须在 2019 年 9 月 28 日通过教育部“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以下简称“推免服务系统”，网址：<http://yz.chsi.com.cn/tm>）对我院相关专业提出申请。接到复试通知者方可参加我院组织的复试，推荐免试研究生同意参加复试必须在网上确认，不确认者申请无效。

3. 复试报到：2019年9月29日9:00-11:00，办公楼313。推荐免试研究生需在复试报到时携带以下相应材料：本人身份证、学生证的原件和复印件；本科学习成绩单原件（须加盖本科学校教务处公章）和复印件；国家英语四、六级考试成绩单原件和复印件；其它证明申请人学术水平和业务能力的学术论文或获奖证书等材料复印件1份；一寸证件照片2张（体检用）。所有复印件留存至学院。

4. 复试：2019年9月29日13:00开始，推荐免试研究生在办公楼324接受综合面试。综合面试的内容包括报考专业所涉及的相关基础理论及专业知识考核；大学阶段学习成绩、科研活动以及科研能力等方面的考核；侧重考查专业水平、分析与解决问题能力、创新精神等综合素质。复试面试满分为100分，复试成绩不合格者（未满60分），直接不予录取。面试结束后，复试小组给出面试成绩，择优录取，录满为止。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及体检不作量化计入总成绩，但考核和体检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5. 以面试成绩排序后确定拟录取名单。凡通过复试，被我校接收的推荐免试研究生，由学校通过“推免服务系统”发布待录取通知，推荐免试研究生收到待录取通知后，须在24小时内通过“推免服务系统”确认录取，否则视为放弃。

6. 体检：请拟被录取的推荐免试研究生于2019年9月30日上午八点空腹到校医院体检。注意：空腹、体检费、带体检表（提前到北化研究生院网站下载打印）。拟被录取的推荐免试研究生均须参加体检，体检一般在我校校医院进行。如因特殊情况不能参加统一体检的考生，可到三级甲等以上的医院体检。体检标准依据《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执行，体检结论由校医院确定，体检异议由校医院负责解释。无故不参加体检和体检不合格的考生，一律不予录取。体检结果须于10月8日前快递至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15

号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四. 资助与奖励政策

详见《北京化工大学 2020 年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章程》。

五. 其他事宜

1. 本方案报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备案。
2. 本方案适用于数理学院 2020 年推荐免试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
3. 其他未说明的问题由数理学院解释。

附件：

1. 北京化工大学数理学院推荐免试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
2. 北京化工大学数理学院推荐免试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小组
3. 北京化工大学数理学院推荐免试研究生招生复试考核表

北京化工大学数理学院

2019 年 9 月 22 日

附件 1:

**北京化工大学数理学院
推荐免试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邵晓红、姜广峰

成员：赵雷嘎、侯志灵、杨明、许兰喜、江新华、
冯志芳、林承友

附件 2:

**北京化工大学数理学院
推荐免试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小组**

组长：姜广峰

成员：赵雷嘎、侯志灵、江新华、林承友、袁子刚

附件 3:

北京化工大学数理学院
推荐免试研究生招生复试考核表

考生基本信息							
姓名		出生年月					
性别		身份证号					
本科毕业学校			本科专业				
报考专业			报考导师				
本科 GPA		英语四级分数		英语六级分数			
本科阶段所获奖项： 							
评委评审意见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是否合格（是/否）							
专业知识得分（满分 60）				思辨能力得分（满分 40）			
综合评价： 							
是否建议录取（是/否）		评委 签字		年 月 日			
学院推荐免试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小组意见							
应明确是否录取（是/否）：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div>							